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NES TECH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靖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57)

建議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轉往主板上市

本公告乃由靖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正考慮建議將本公司股份(「股份」)由GEM轉往聯交所主板上市(「建議」)。本公司相信，倘獲落實，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將提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形象，並加強股份對機構及散戶投資者的吸引力。董事會亦相信聯交所主板就投資者而言地位較高，可吸引更多投資者參與，帶動股份的交易流動性上升。隨着本集團的地位得以提高，董事會相信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將使本集團能夠接觸其他潛在客戶及供應商，長遠而言最終可促進本集團的業務發展，並增加對股東的回報。概無向聯交所提出有關建議的申請。

本公司謹此強調，概不保證本公司將可就建議獲得(包括來自聯交所)的相關批准，且建議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規定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建議的進展。

承董事會命
靖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楊名翔

台灣，2020年4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名翔先生、范強生先生、魏弘麗女士及林衍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甘亮明先生、鄭鎮昇先生及何百全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亦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genestech.com。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